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资助资金申请书

　    民政局(厅)：

年度，本机构恪守社会福利机构管理法规及行业管理制度，诚信经营，服务为本。根据自治区民政厅、财政厅《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》，现申请  　　　　　　  (运营补贴、一次性开办补助)：

一、运营补贴

      年度，我机构符合资助条件的服务总量为     人\*月，按补贴标准，申请补贴资金      万元。

二、一次性开办补助

我机构于      年  月  日，经         批准设立，核定床位数 　    张，申领第　年补助（　　　%）资金     　  万元。

我单位保证所有申报材料符合规定，真实有效，能完整反映本机构建设、服务状况，确保按照规定时间、地点接受核查，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附：申请提交材料目录。

申请机构(盖章)：

申请时间：